

景文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學生實務專題選修要點

(工 013)

民國 91 年 9 月 26 日系務會議通過
民國 94 年 8 月 29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96 年 8 月 13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97 年 5 月 1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 97 年 10 月 9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景文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落實本系課程實務化特色，增進學生實務專題能力，特訂定學生實務專題選修辦法。
- 二、本系實務專題修課年限為一年。
- 三、本系修習實務專題同學，需依教師所公佈之實務專題題目，以一人至四人為一組選擇符合自己興趣專題題目之指導教師指導，並於前一學期期末考前四週內，將實務專題申請表(如附件一)經指導教師簽名確認後，繳交至系辦公室彙整。
- 四、學生更換專題指導教師，需經原指導教師同意，並填寫更換指導教師申請表(如附件二)，經原指導教師及新指導教師簽名確認後，繳交至系辦公室備查後方得生效。
- 五、學生重修專題時應以原指導教師指導為原則，若欲更換專題指導教師需經原指導教師之同意並依第五條辦理。
- 六、本系於第二學期期末考前二週舉行實務專題成果競賽，未經指導教師同意而不參加者，其實務專題成績以不及格評分。專題成果競賽日期若有變更以系辦公室發佈之日期為準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資訊工程系 _____ 學年度第 __ 學期專題製作選課填選表

專題題目名稱： _____

班級	姓名	學號

指導老師簽名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以下為本系專題老師在校時間：

	星期一			星期二			星期三			星期四			星期五		
	上午	下午	晚上												
張基源				◎	◎		◎	◎			◎	◎			
陳錫明		◎		◎	◎						◎				
胡淑華		◎	◎	◎	◎							◎			
鄭博仁				◎	◎	◎				◎	◎	◎			
鄭群星			◎	◎	◎			◎		◎	◎				
王振興							◎	◎	◎	◎	◎		◎		
施安仁				◎	◎					◎	◎	◎		◎	
王俊欽							◎	◎			◎		◎	◎	◎
蔡東亮								◎	◎					◎	◎

景文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

更換專題指導教師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基本資料 (專題生填寫)	專題生姓名		班級		學號	
	更換指導 教師原因					
	原指導教師		原專題題目			
	新指導教師		新專題題目			
原指導教師意見						原指導教師簽章：
新指導教師意見						新指導教師簽章：
系主任簽章						

註：專題生更換專題指導教師需以學期為單位(不得於學期中更換)，先經原指導教師同意後，再提出申請。申請表經原、新指導教師簽章後三日內送系辦登記處理。